#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4-08-17

*第一篇：长沙市财经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长沙市财经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全员聘任制方案（2024年1月23日第九届教代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依据《劳动合同法》，教育部、人事部《关于深化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湖南省《关于湖南省中小学教职工定岗分流...*

**第一篇：长沙市财经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全员聘任制方案

（2024年1月23日第九届教代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依据《劳动合同法》，教育部、人事部《关于深化中小学人事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湖南省《关于湖南省中小学教职工定岗分流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市教育局、人事局等五家联合文件[长教发（2024）24号]及市教育局文件[长教发（2024）29号]《关于进一步实施聘任制，深化用人制度改革的通知》，为进一步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双向选择，择优上岗，末位转岗或分流的用人制度，建立健全激励、约束和竞争机制，学校决定对在职在编人员实施全员聘任制、合同管理和岗位责任制，根据学校办学规模和创建国家、省级示范校的要求，科学设置岗位，适当拉开分配差距，不断优化教职工队伍，突出教育教学中心，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特制定本方案。

一、实施全员聘任制原则

1、按需设岗，专兼结合，鼓励一人多岗，优者多劳，多劳多得，优劳优酬，适当拉开收入差距。

2、校内公开招聘，平等竞争，择优聘任。

3、按照“教育育人为先，教师育人为本”的教育本质回归的要求，优先教育教学岗位，加强班主任建设，设见习班主任制（不享受班主任待遇），确保优秀班主任队伍的人才储备，教师必须人人愿当班主任，人人会当班主任，人人乐当班主任，学校规定教师无条件受聘班主任岗位。

4、科学考核，定岗定量定责定报酬，形成竞争择优、精简高效、积极进取的良好氛围。

二、聘任的岗位

1、学校设立办公室、教务处、教育处、总务处、招生就业实习处、保卫科、团委、工会、教科室，除工会主席按上级政策由校级兼任外，各设中层正职1名，设中层副职1—3名。中层干部岗位实行竞聘上岗，一届3年，聘任后按干部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另设电教实验实习室主任1人（属教务处管理），设语文、数学、外语、体艺、财经商贸专业、计算机应用、政治德育等若干个教研组，各设教研组组长1人,根据需要可増设副组长1名。两校区各设食堂经营管理员1名（属总务处管理）。

学校教育教学岗位、教学辅助、管理服务和工勤岗位等，均为全校教职工竞聘的岗位，在学校缺编情况下，可外聘临聘人员，但要尽量减少临聘人员数量，做好在职在编人员分流转岗工作。

2、聘任对象及条件

①聘任对象为学校在职在编的教职员工。新录用的大学毕业生，实行见习期限制度，见习期一般为一年，一年后，不能胜任工作的，延长见习期或试聘；

②坚持党的基本路线，遵纪守法；

③忠诚教育事业，有良好师德，能以身作则，为人师表，能服从学校安排； ④有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或胜任学校其他工作的能力，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上班；

⑤教师应具有国家规定的合格学历和相应层次的教师资格，其他应具备相应岗位的任职资格； ⑥竞聘中层干部应具备相应组织管理能力，思想素质好，作风正派，办事公道，得到大多数群众

9、男45周岁以下，女40周岁以下的教师近五年内无两年以上班主任（含年级组长、行政、学生专干、年级组长）岗位聘任经历的，或不能胜任班主任工作的，职称评定一票否决。其他人员近五年内无三年以上相关聘任经历的，不得晋升相关系列职称。因学校工作需要特殊安排的除外。

四、严格实行合同管理

1、合同管理是实施全员聘任制的保证。学校按要求与聘任人员签订聘任合同书，与分流安置的未聘人员签订相关的协议书。

2、聘任期满可以续聘。根据学校教学工作的特点，如一方不愿续签聘任合同，一般应在学期结束前30日内通知对方。聘任双方变更、解除合同须在30日内报市教育局备案。

3、因受岗位或编制数限制而未能聘任，或因个人原因落聘的教职工，学校下达《未聘通知书》，根据[长教发（2024）24号]文件精神，及时与实行未聘分流人员签订相关协议书，明确双方和权益。

五、认真执行中小学教职工分流政策，切实做好未聘教职工的安置工作

根据[长教发（2024）24号]文件精神，学校将实行以单位消化为主，多层次、多形式安置未聘教职工的制度，妥善安置未聘教职工，并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防止骨干教师的流失。具体安置方式有：

1、实行内部转岗安置。通过清退临时工，发展校办产业对未聘教职工进行转岗安置。

2、实行流动调剂安置。在教育行政部门政策引导下，未聘教职工由超编学校向余编学校流动，城市学校向农村学校流动，重点学校向薄弱学校流动。流动到新单位的教职工，三年内可回校竞聘，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聘任。

3、可以辞去公职。鼓励未聘教职工辞去公职，自谋职业，自主创业，或到其他所有制单位工作。经组织批准辞去公职自谋职业的人员：

①可一次性发给相当于本人五年基本工资的退职金，但若今后再被机关事业单位录用，退职金应退还原所在单位；

②其人事档案交政府人事部门所属人才服务中心管理，保留原有身份三年。今后被全民所有制单位录（聘）用的，工龄合并计算。

4、鼓励进修学习。鼓励分流当年年龄35岁以下未达本科学历的教师参加培训进修学习，取得合格的国家本科学历，期限不超过三年。期间工龄连续计算，正常调资记入本人档案，学习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在职人员工资，不享受单位自筹的在职人员的福利待遇，其人事关系由学校管理。学习结束后可回校参加竞聘，也可另谋职业。

5、内部待聘。对落聘的教职工给予不超过三年的待聘期。落聘期间计算工龄，正常调资计入档案工资，按基本工资（职务工资、津贴和10%之和）的70%发给生活费；待聘期满一年后不能上岗的，其人事关系转教育人才管理服务中心；待聘三年期满仍不能上岗的，应与单位解除劳动关系，人事关系转政府人事部门所属的人才中心。

对与学校解除劳动关系的人员，可按有关规定一次性给予经济补偿。

辞去公职和内部待聘的教职工，三年内可继续参加机关事业单位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4-

**第二篇：长沙市财经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024-2024学教育科研成果及教师获奖统计

学校荣誉（21项）

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 教育部等七部委 2024年11月 全国依法治校示范校 教育部 2024年12月 湖南省文明单位 首批“省级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重点建设项目入围学校 2024—2024平安单位 湖南省第六届“雷锋家乡学雷锋”先进集体 2024、2024 湖南省职业院校职业能力考试优秀考点 2024 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 2024 年先进报刊发行站 2024 红旗团委 2024 市教育局绩效考核一等奖 市老干工作先进集体 市统战工作先进集体 市大中（职）专学校学生职业生涯设计演讲比赛优秀组织奖 市招生工作先进单位 市示范性家长学校 市关协工作先进单位 市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

2024 经文保工作先进集体 开福区望麓园街道人口和计划生育协会工作先进单位 芙蓉区计划生育五星级单位

优秀教研组（荷花池校区 1项）

市优秀教研组——英语教研组

省中职德育教学指导会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省教育考试院 2024学校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厂务公开领导小组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文明办 2024中共长沙市委党校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省教育考试院 2024学校 2024市教育局 2024省教育考试院 2024市教育科学院 2024年12月

年12月 年9月 年9月 年1月 年7月 年10月 年9月 年4月 年4月 年5月

年12月

年1月 年1月 年4月 年4月 年4月 年4月 年7月 年10月 年4月 年7月 年12月

2024刘首飚 电教教研积极分子 市教育科学院 2024年12月 高席兰 省高考优秀阅卷老师 省教育考试院 2024年7月 汤 灵 省高考优秀阅卷老师 省教育考试院 2024年7月 冯江林 省高考优秀阅卷老师 省教育考试院 2024年7月

首届感动财职十大魅力教师 学校 2024年10月 姚红雨 2024-2024 长沙市学校健康教育先进个人 市教育局 2024年1月 孟树旗 支持团工作最佳班主任 殷其珍 2024 年农工党湖南省委先进支部主委刘艳清 民盟长沙市优秀盟员 黄小琳 民盟长沙市优秀盟员 王建平2024 劳动工资统计工作先进个人王 容 首届感动财职十大魅力教师 刘乌沙 首届感动财职十大魅力教师 倪 榕 首届感动财职十大魅力教师 唐松林 首届感动财职十大魅力教师 杨立东 首届感动财职十大魅力教师 赵 芳 首届感动财职十大魅力教师

个人荣誉（张公岭校区 28人次）

周仕毛 省职成教学会学生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陈 虹 “ 九芝堂”优秀班主任 首届感动财职十大魅力教师 马炼诚 “国寿”学校安全奖 王朝辉 市优秀教师 2024 年高考阅卷工作先进工作者 梁 俭 市教育局青年岗位能手 张 展 市中小学德育先进工作者 张海洪 市中小学德育先进工作者 赵建交 市教研活动积极分子

市教育局团委 2024农工党湖南省委民盟长沙市委 2024民盟长沙市委 2024开福区统计局 2024学校 2024学校 2024学校 2024学校 2024学校 2024学校 2024省职成教学会 2024市教育局 2024学校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省教育考试院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育局 2024市教科院 2024-3

年1月 年1月 年1月 年1月 年1月 年10月 年10月 年10月 年10月 年10月 年10月 年10月 2024 2024 许振宇《师生互动的有效途径——提问》

熊 奕《会计模拟实习应注重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操作》

曾 皓《从教学生做人入手青年教育》

王 容《关于银行会计实务创新教学的探索》

5、湖南省教育学会2024年“科教杯”优秀教育教学科研论文评选 一等奖: 丁广平《对中等职业学校师资队伍建设的思考》

周明建《取得民事权利的途径——民事法律行为、代理》

二等奖：鲁伶俐《浅谈如何建设“双师型”师资队伍》

曾 佳《错帐更正法》说课稿

许振宇《班级管理公平模式的新探索——分组竞选》

三等奖: 李 慧《货币的本质》说课稿

贺 红《浅谈班主任如何成为学生的心理咨询师》 杨晓华《中学生信息素养培养的思路与策略》 余艳萍《如何在概念教学中凸显学生的思维品质》 彭 为《活化中职英语课堂之我见》 朱美纯《班主任积极的非语言暗示的作用》

优秀奖：柳智英《应付职工筹薪》说课稿

谢永华《浅谈中职班主任的三种适用艺术》

6、湖南省职成教学会中职分会教学管理研究会优秀论文评比 一等奖：彭建成《浅谈专业课程改革，加快技能型人才的培养》

7、湖南省职成教学会中职分会学生管理研究会优秀论文评比 三等奖：涂倚明《中职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方法及探索途径》

8、长沙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2024优秀论文评选 一等奖：何 熠《中职市场营销课程的教学方法改革问题探讨》

曾 佳《构建和谐校园需要多元换位思考》 盛 艳《关于美术教学中创新课堂氛围的几点思考》

二等奖：徐理文《试谈如何排练英语话剧》

陈 岚《英语课堂有效策略》 许振宇《在探索中感受快乐》

杨平洲《Transfer of Learning and English Teaching in Middle School》

二等奖：刘细满《如何转变湖南职业教育就业指导中政府和学校的职能》

邓丽文《职高英语听力课课型课例交流与研究》

3、中国国际教育学会、中国育人杂志优秀论文评选 二等奖：殷伏熙《教学应把握的要点》

4、中国教育教学研究协会“国合杯”优秀教育创新教学论文评选 二等奖：佘 昊《小议校园网站的发展》

5、湖南省十五科研课题评比

一等奖：龙新利《在城市职业中专英语教学中构建形成性评价体系》

6、湖南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2024年优秀论文评选 一等奖：袁伶俐《对中等职业学校数学教学改革的一点思考》 二等奖：张海洪《浅议中职语文教学中的心理期待效应》

戴美玲《在会计电算化学科中引入分层分组互动的实例教学方式》 三等奖：贺 佳《走进生活

创造生活》

冒

芳《个性化教学在职高英语课堂中的实施》

岳晓春《国际贸易课程教学中行为导向教学法的运用》

汤

曦《关于中职学校计算机教学改革的几点思考》

7、湖南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学会中职德育教学与职业指导研究会论文评选 一等奖：廖玉辉《漫谈班主任工作中的“言传”》 二等奖：史 君《浅议提高学生心理承受能力》

杨建明《班主任工作有感》

邱玲玲《“尊重、沟通、实用、创新”---搭建政治课新课程》

8、长沙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2024优秀论文评选

一等奖：李 玲《英语阅读课教法探讨—-浅谈“三阶段”教学模式》

谢锡玉《浅谈在新课程背景下英语课堂提问的语言设计与策略》

梁 俭《中等职业学校计算机课程分层教学的实施与效果》

吴琼珊《谈职业中学图书阅览室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作用》 二等奖：罗红辉《浅谈职业学校图书馆员的职业素质》

李海浪《中等职业学校计算机课程案例教学的探究》

42人次）财务会计项目团体二等奖 市场营销一等奖：何 熠 点钞一等奖：朱 娜

网络与应用一等奖：明 添 易金刚 贺 红 电算会计二等奖：刘 凯

8、长沙市中职青年教师数学应用能力竞赛 特等奖：陈雪强

一等奖：唐松林 康 丽 陈春生 曹永为 二等奖：谭新华 曾 锋

三等奖：胡平余艳萍 朱群博 许振宇

9、长沙市中等职业学校应用文写作教学比赛 二等奖：周 丹

10、长沙市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师课件制作比赛 一等奖：陈 岚 谭 静 彭 为 二等奖：徐理文 李 莉

11、市教育局“唱响和谐”教师声乐比赛 三等奖：曾燕群 12、2024年长沙市体育教师技能比武活动 一等奖：陈春龙 13、2024年长沙市中职学校体育教师现场教学设计比赛 二等奖：姚祖平

教学竞赛、比武活动（张公岭校区 共6项，23人次）

1、长沙市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技能竞赛 多媒体课件制作一等奖：杨 迪

三等奖：蔡 宇

会计实务一等奖：楚立可 点钞二等奖：杨 倩 电算会计二等奖：戴美玲

优秀指导教师：吴瑞华 吴 岚

电算会计团体总分第一名，一等奖2人，二等奖1人，三等奖1人 优秀指导教师：刘 凯 朱 娜

文字录入项目团体总分第一名，一等奖3人 优秀指导教师：王 慧 杨晓华

网页制作项目团体总分二等奖，个人单项一等奖1人，二等奖1人 优秀指导教师：贺 红 吴曲静 声乐项目三等奖3人 优秀指导教师：曾燕群

舞蹈项目二等奖1人，三等奖2人 优秀指导教师：周 璨

4、指导学生参加市应用文写作能力竞赛 优秀组织奖

一等奖62人，二等奖75人，三等奖65人

优秀指导教师：冯江林 李爱清 何娟平周 丹 刘乌沙 何 鹇

5、指导学生参加市“知荣辱、树新风”征文竞赛 一等奖1人，二等奖2人 指导教师一等奖：李健惠 指导教师二等奖：周 丹

6、指导学生参加市“知荣辱、树新风”演讲比赛 二等奖1人

优秀指导教师：周 丹

7、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首届大中专（职）学校学生职业生涯设计演讲比赛 一等奖1人

优秀指导教师：周 丹

8、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中职数学基础知识竞赛 特等奖4人，一等奖22人，二等奖33人，三等奖43人

优秀指导老师：唐松林 余艳萍 何先国 胡平杨立东 曾 锋 朱政文

9、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职业学校第九届德育小论文评选

8项，教师获奖45人次，优秀指导教师：蔡 宇

网页制作团体总分二等奖，二等奖2人 优秀指导教师：于新姣 唐 靖

2、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中职学校学生数学基础知识竞赛 特等奖3人，一等奖5人，二等奖12人，三等奖12人 优秀指导教师： 陈雪强 潘代斌 谢友军 童孟良

袁伶俐

3、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中职学校学生应用文写作竞赛 一等奖4人，二等奖24人，三等奖51人

优秀指导教师：黄 艳 陈 虹 姜晓春 刘建华 刘敬阳 刘勋祥 欧 英 张海洪 朱 谅

4、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中职学校第九届学生德育小论文评选 一等奖2人，二等奖4人，三等奖1人

优秀指导教师：汪长林 邱玲玲 苏豫红 彭 展 陈飞平

5、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中小学生书法、绘画、摄影比赛

绘画一等奖2人，二等奖3人；电脑美术一等奖3人，二等奖2人；摄影一等奖3人，二等奖3人；书法二等奖2人，三等奖3人

优秀指导教师：袁 麟 贺 佳 杨 迪 刘 伊 盛 艳 胡忠湘 赵建交

6、指导学生参加市首届大中专（职）学校学生职业生涯设计演讲比赛比赛 三等奖1人

指导教师：苏豫红 雷晓春

7、指导学生参加市直中学教学班合唱比赛 集体二等奖

指导教师：周 焱 张海洪 文艺平杨敏琴

8、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中学生田径运动会

女子3000米第二名，女子1500米第五名，女子铁饼第五名，女子铅球第六名，男子跳远第六名，男子三级跳远第八名 指导教师：彭风茂

9、指导学生参加长沙市中职学生跳绳比赛 集体二等奖

指导教师：刘小英 文艺平

36、龙新利（副主编）参与编写《湖南省对口招生考试教程—英语》，2024年7月由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出 版。

7、戴美玲参与编写《新编电算化会计及模拟实训教程》，2024年1月由中国发展出版社出版。

8、龙新利、李 玲编写的《中职学校英语教学形成性评价手册》获市中等职业学校校本教材评比一等奖。

9、戴美玲编写的《新会计电算化》获市中等职业学校校本教材评比二等奖。

大会经验交流发言

1、肖建军 全市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会议、全市教育系统党政正职监督试点工作现场推进会、清华培训学习经验交流

2、邹和平全市校务公开工作经验交流

3、彭建成 市职业学校校长会学分制经验交流

4、杨立东 市中职学校教学管理研讨会经验交流

学历进修

王 慧 2024年6月获湖南师范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研究生进修班结业 邓峥玲 2024年通过考试取得“中级会计师”专业技术资格 刘 凯 2024年通过考试取得“理财规划师”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易去劣 2024年12月获湖南农业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

**第三篇：南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2024财经报告**

南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2024

财经报告

2024年1月14日在第二届三次教代会上的讲话

鲁玖华

各位代表：

大家好！

我受大会主席团委托，向大家作2024财经工作报告，请各位代表审议，请列席代表提出宝贵意见。

南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财务自进入南县财政会计核算中心以来，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正确指导、学校领导的精细管理、学校财务人员的认真操作下，本着勤俭节约、开源节流、精细理财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法规及财务有关规定，执行预算收支计划。学校财务运转良好，为学校建设和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赢得了各级领导和社会的肯定。

学校财务严格坚持“收支两条线”的政策，即：学校所有收入及时足额解缴财政专户，做到应收尽收。所有支出，在学校支出计划的前提下，经学校申请，由财政预算、国库部门审批、划拨。帐务集中在教育局核算中心审核、报销。学校的支出，坚持有计划、重节约的原则，尤其是非生产性开支，学校制定了《南县职业中专非生产性开支管理实施意见》，基本按要求顺利实施。

2024年，教师基本工资由县工资统发中心足额按时统发；“五金”（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由县财政统一拨付到相关部门；教师绩效工资按人均1.4万元的标准，执行学校绩效工资发放方案，通过财政局、教育局计财股统发到教师绩效工资卡上；学校专项经费（包括维修费、设备购置费等），专款专用，专项领拨。

到2024年12月30日止，学校财务状况如下：

一、收支情况

1、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2024年我校非税收入任务为205.53万元。到目前为止已完成收入209.44万元，超收3.91万元。

2、预算支出计划的执行情况

2024年预算我校总支出884.12万元（含人员工资），到目前为止已支出920.83万元。

二、具体支出明细：（单位：万元）㈠ 人员工资福利支出：551.30其中： 基本工资286.68

津补贴237.91 奖金10.38

其它工资福利支出15.80 ㈡ 商品和服务支出：180.46，其中： 办公费22.12

印刷费8.14 邮电费2.18 差旅费14.68

交通费10.89

培训费11.64

维修费26.35

电费18.63 专用材料费9.76

租车7.57（其中招生租车3.2）招待费12.48

招生招待费9.5 争资立项开支7.8（通过政府采购实施）

劳务费1.29 工会经费10.91 燃料费0.30 福利费5.73 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8.95 ㈢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87.56，其中：

离退休费43.05

抚恤金4.80

助学金235.77（其中拨234.79万）

奖励金1.01

其他2.64 ㈣ 赠与：0.45 ㈤ 债务还本：5 ㈥ 利息支出：34.7738 ㈦ 基本建设支出：13.98 ㈧ 其它资本性支出：2.94

㈨ 项目支出78.07 ㈩ 其他支出1.09

三、2024学校商店在县局指导下仍采取托管形式经营，经营情况良好，托管收入5.9585万元。食堂的经营也较好，经学校财务内审小组审查，2024年上学期食堂经营利润8.77万元。2024年下学期食堂经营情况需等内审清查后再作报告。争取省示范校建设项目奖励资金40万元。

四、学校固定资产总额：2567万元。

五、存在的主要困难： 1、2024年财政预算我校开支中，已安排2024年招生经费15万元，但2024年实际招生经费达50万元，招生经费缺口达35万元。这样严重挤占我校公用经费，致使学校财务运转紧张。

2、今年，因学校发展需要而负债支出的利息达32.79万多元，这些费用年初没有预算安排,致使学校经费紧张。

六、负债情况

到目前为止，学校共负债 315万元（含教师集资款）

七、学校大宗设备购置都已通过政府采购中心办理了有关手续，符合国家法规及财政有关规定。

南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财务室

2024年12月28日

**第四篇：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学 生 实习流 程

一、提出实习意愿，填写实习意愿登记表；

二、认真阅读《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学生实习手册》；

三、办理实习手续：

（一）由学校统一安排的实习生：

1、参加实习动员会；

2、根据学校发布的企业用工信息,学生自愿报名；

3、学生参加企业面试；

4、录取后，填妥实习生登记表（见附件1）；

5、签订有关协议（见附件3），并填好离校手续单（见附件4）；

6、统一赴实习单位实习。

（二）自己落实实习岗位的实习生：

1、学生或家长自己联系落实实习单位；

2、提出实习申请，填写实习申请表（见附件2）；

3、办理有关实习手续（如附件3），并填好离校手续单（见附件4）；

4、经学校允许后离校。

四、返校报到：

1、新学期报到时，随带学费、实习生报到反馈表（见附件5）、学期考核成绩（见附件6）、个人小结及有关材料（如照片等）。

2、参加毕业典礼。注意，在毕业典礼前半个月请所在单位将实习鉴定表（见附件7）、实习成绩评估表（见附件8）寄回学校就业处或由管理教师带回。

就业办

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学生毕业实习管理办法(节选)

第一节 实习的目的和意义

第一条 实习是职业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职业学校教学工作的一个重要环节，是学生了解社会、服务社会、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重要途径，是提高学生动手能力、专业思想、道德品质、工作能力等综合素质的重要手段。通过毕业实习，使学生了解市场经济发展的形势和市场需求，树立市场竞争意识，提高就业竞争能力和岗位发展能力，为就业打好基础。

第三节 实习组织形式

第三条 在落实实习单位时，考虑到部分学生的家庭或社会优势以及毕业后的就业去向，采取学校统一安排、学生自己（或家长）联系等多种渠道落实学生实习单位。

第四条 要求自己安排实习单位的学生必须先由学生（或家长）向学校提出书面申请，家长签字，经学校审核同意并办理有关手续后，方可离校实习。

第五节 管理与职责

第十条

严格把关实习单位。要维护学生切身利益，保障实习工作顺利进行，就业办要对实习单位进行资格审核(包括学生的基本待遇、住宿、交通、保险、试用期限、企业的安全管理情况等)，实习生人数较多的企业，要事先进行实地考察。

第六节

安全措施与职责

第十三条

实习前要加强对实习生的安全教育及相应的安全培训。要求实习单位为实习生提供必要的劳动安全保障条件。

第十四条

实习指导教师在指导学生实习过程中，要把安全教育放在首位，对学生实习中存在的安全隐患要及时向就业办报告并向实习单位提出整改意见。

第十五条

要求实习生参加有关保险（高危工种实习生必须办理人生意外伤害保险）。要求家长配合学校对其子女共同做好遵纪守法、安全教育等工作。

第十六条

学生在实习过程中发生人身意外伤害事故，学校及相关职能部门和人员全力做好救援工作，并及时做好事故处理协调工作。

第十七条

层层签订学生实习安全工作管理目标责任书。

第七节

实习考核与成绩评定

第十八条

实习结束后，实习学生必须写好不少于800字的实习总结报告，填写好实习鉴定表，并经实习单位(或部门)鉴定盖章后交给实习指导教师或班主任。

第十九条

专业部或班主任依据《南康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学生实习鉴定表》和《南康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学生实习成绩评估表》，对每一位实习生进行实习考核与成绩评定。实习考核评定结果存入学生个人档案。

第二十条

实习生不得擅自变动实习单位，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动实习单位的，须由学生书面申请，家长签名，班主任审核，报就业办批准，并重新办理有关实习手续。

学生在实习过程中因违纪而被实习单位中途退回或未经同意擅自变动实习单位的，视作实习成绩不合格。

第二十一条

实习成绩不合格者，不予毕业，作结业处理或缓发毕业证书。

第八节

奖励与处分

第二十二条

根据学生实习期间的思想表现、工作情况及单位实习鉴定、个人实习总结等方面的总和，每年评出15-20%的优秀实习生(优秀实习生必须是实习成绩优秀者)，学校给予表彰奖励，并优先向用人单位推荐。

第二十三条

实习生如严重违反《实习生实习制度》和有关规章制度，将按学校学籍管理规定进行相应处分。

毕业前处分未撤销者按结业处理。

第九节

就业推荐

第二十四条

学校安排学生实习时，要尽可能地安排到有招聘意向单位进行实习，做好实习安排的同时，做好学生就业推介工作。

第二十五条

学校在推荐毕业生就业时，必须遵循学生与企业的意愿，同时做好学生与企业双向双择的宣传组织联络服务工作。

第二十六条

做好就业信息采集与发布工作，就业培训处通过企业来电来访、企业走访、市内外举办的各级人才(劳动力)招聘会、媒体招聘信息等途径做好就业信息收集工作，并将收集到的信息筛选、分析、洽谈，在校内宣传窗向学生进行宣传。

第二十七条

做好学生应聘报名工作，并组织学生进行应聘面试。

第二十八条

指导学生与企业签订相关协议(包括安全协议)。第二十九条

鼓励学生自谋职业，自主创业。

实习生实习制度

第一条

上班制度：

1、实习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实习单位的劳动作息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实习单位工作安排。

2、严格遵守实习生守则，遵守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不做与学生身份不相符的事，违者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

3、不准擅自离开实习岗位，有事离岗需经班组长或师傅批准，返回岗位应向班组长或师傅报告，同意后方可上岗。

4、必须听从师傅指导，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爱护各类仪器、设备，如发现故障或异常现象，立即报告值班领导和师傅，未经允许，不得任意拆卸或启动，确保人身、设备安全。

5、爱护工具、量具，节约原材料，认真做好所在岗位的设备保养，做好实习场地和工位的清洁卫生工作。

6、在工作场所内，不准嬉闹、奔跑和大声叫喊，上班不准离岗，不准打嗑睡、干私活、看小说或参加非单位组织的其它活动。

7、尊重实习单位领导和师傅，服从安排，服从分配，安心本职工作，虚心求教，刻苦钻研业务，提高操作技能，争取尽快达到顶岗作业的要求。

8、实习生在实习期间对实习单位有意见应及时与实习指导教师联系，并以书面形式报告学校就业办，由学校与实习单位负责协商，实习生不得直接与实习单位发生冲突，无理取闹。

9、严格遵守实习单位的保密制度，不得将技术或商业机密泄露，维护实习单位利益。

10、严禁与社会人员的不正当往来，不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不进入各种营业性娱乐场所，不吸烟，不喝酒。

第二条 考勤制度：

1、按学校规定的实习时间期限和实习单位的作息制度对实习生进行考勤。

2、事假在三天内或病假在一周之内由实习单位批准；事假超过三天或病假超过一周由本人或家长请示学校批准。事假要有家长证明，病假要有县级以上医院证明(含病假条，药费单，诊断证明书)，凡未请假或请假未准及超过假期时间规定的，均以旷课(旷工)论处，旷工一周及以上或累计十天及以上，取消实习资格，并作退学处理。

第三条

寝室制度：

1、实习学生不得在外任意租房住宿。因特殊情况要求租房的，必须由家长出面办理租房手续，经班主任同意后报学生处备案。由此产生的后果，学生家长自负。

2、严肃就寝纪律，注意作息时间，就寝时间不得吵闹，大声说话，以免影响他人休息。

3、无故不得晚归或不归宿，不得随意留宿外来人员。

4、爱护宿舍内的一切设施，不准乱拆、乱搬、乱拿公物，损坏公物要赔偿。

5、保持室内外整洁。宿舍内所有用品摆放整齐，被子按要求折叠，不准乱扔垃圾，乱泼污水。

6、节约用电、用水，严禁私自接线和使用电炉、电热棒等不安全电器，严禁烧火取暖。

7、各寝室设寝室长一人，负责本室的管理工作，安排值日生，督促本室人员，讲文明，守纪律。

8、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寝室门要及时上锁，贵重物品妥善保管，手机、现金必须安全存放。

9、严禁吸烟、喝酒、赌博、打架斗殴；不看不健康的书刊、音像。

10、休息日回家要向寝室长办好请假手续，填写好请假条。第四条

返校制度：

1、每个学期，实习生必须按照学校规定的返校日及时返校，办理该学期报到注册交费手续，因特殊情况，学生本人不能及时来校报到，请家长按时代为报到，否则，视作自动退学处理。如有上一学期补考科目的，必须学生本人来校报到。补考缺考按学校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处理。

2、实习结束后，所有实习生返校，进行实习总结、评比，召开毕业典礼，颁发毕业证书。

3、实习生在实习期间，如有考证任务的，必须返校参加学校组织的应知应会考试，无故不参加考试者作缺考处理，不予补考。

第五条

实习行为规范：

1、认真参加实习、勤奋工作、不怕苦、不怕累、不怕脏，努力完成实习任务，真正把生产实习作为培养锻炼自己的良好机会。

2、文明守纪，礼貌待人，听从师傅指教，虚心向老职工学习，努力做到“三勤一热爱”，即勤脑、勤手、勤脚，热爱本职工作，干一行爱一行。

3、同事之间要互相关心，互相帮助，互相团结。

4、注意仪容仪表，不穿奇装异服，衣帽整洁。男生不留长发，女生不烫发、染发。除工作需要外，严禁佩戴饰物，不浓装艳抹。

5、多向师傅学习，提高技术、技能，不计较实习报酬。

6、刻苦钻研业务，加强理论学习，提高业务水平。坚持写周记(一周的学习、生活、体会、小结)。

7、严格履行实习单位的财务管理手续，做到日清月结，如有损坏丢失，要照价赔偿。

就业办

**第五篇：长沙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

第 11 届 校 园 文 化 艺 术 节 方 案

艺 术 节 组 委 会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1页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

一、活动目的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广泛开展艺术教育，丰富校园文化生活，营造浓厚素质教育氛围，检验学校各班级艺术教育成果。

二、活动主题

艺术搭桥，展示自我，全员参与，共享和谐

三、组织机构

1、艺术节组委会

组委会主任：肖建军、黎

辉 副主任委员：彭建成、夏延刚

委

员：曾艳群、杨立东、杨毅群、曾

锋、刘

军、朱政文、高席兰

艺术

指导：曾艳群、喻

茵、刘

恋、黄晓吾、刘首飚、陈智球、李

玲、张

然、2、艺术节执委会

执委会主任：肖建军

副主任委员：彭建成、夏延刚

委

员：杨立东、杨毅群、曾艳群、曾

锋、刘

军、朱政文、高席兰

秘

书

组：曾

锋（组长）、黄晓吾（副组长）

梁

科、刘寄阳、刘首飚、高娅头、顾

竞、贺

红、各项目组长

后

勤

组：杨毅群（组长）

李玉兰、王云辉、曹建平、文晋平

四、活动内容

1、讲座类：声乐讲座和器乐讲座。

2、表演类：班级合唱、舞蹈（独舞或群舞）、声乐（独唱或小合唱）、器乐、话剧或小品、书法美术、摄影。

3、汇

演：闭幕式即庆元旦文艺汇演。

五、各项目责任人及评委

1、器乐比赛

组

长：曾燕群

成员：刘

恋、喻 茵、汤 灵

评

委：曾燕群、喻 茵、温清江、肖清宇、郭建新、李 玲

2、声乐比赛

组长：曾燕群

成员：刘

恋、喻 茵、汤 灵

评委：曾燕群、喻 茵、温清江、肖清宇、郭建新、李 玲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2页

3、舞蹈比赛

组

长：刘

恋

成员：喻 茵、李

玲、张

然、汤

灵

评

委：刘

恋、喻 茵、李

玲、张

然、倪

榕

4、话剧小品比赛 组

长：陈智球

成员：喻

茵、李

玲、何继青、汤

灵

评

委：陈智球、喻 茵、李 玲、何继青 刘首飚

5、班级合唱比赛 组

长：曾燕群

成员：喻 茵、高娅头、顾

竞、涂倚明

评

委：黎 辉、肖建军、彭建成、夏延刚、杨立东、曾 锋、温清江、喻 茵、曾燕群

6、书法美术作品展 组

长：黄晓吾

成员：涂倚明

评

委：黄晓吾、涂倚明、刘巧虹、刘首飚

7、摄影作品展

组

长：刘首飚

成员：黄晓吾

评

委：刘首飚、黄晓吾

六、各项比赛时间及地点安排

开幕式：2024年12月15日（第十六周一），闭幕式：2024年12月31日下午，地点：四楼楼会议室

1、器乐比赛：12月22日（第十七周星期一）下午1：00开始

地点：综合楼形体房

2、声乐比赛：12月23日（第十七周星期二）下午1：00开始

地点：综合楼形体房

3、舞蹈比赛： 12月24日（第十七周星期三）中午

地点：四楼会议室

4、话剧或小品：12月25日（第十七周星期四）中午12：30开始

地点：四楼会议室

5、班级合唱比赛：12月26日（第十七周星期五）下午2:00开始

地点：四楼会议室

6、书法美术作品展：12月29日（第十八周星期一）

地点：综合楼门厅

7、摄影作品展：12月30日（第十八周星期二）

地点：综合楼门厅

8、讲座类时间另行通知

七、要求：

1、集体项目各班必须参加。各单项要力争参加，具体细则见各项目比赛细则。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3页

教师竞赛活动由校工会组织进行。

2、观众安排：

①、合唱比赛观众安排及组织由团委负责。

②、舞蹈声乐器乐比赛观众队伍，由教育处负责安排。

3、参加对象

凡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在籍学生均可参加。

4、内容要求

学校艺术节既是艺术教育活动，同时也是一场生动活泼的思想教育活动，活动要紧扣本次艺术节的主题，活动内容要健康积极向上，有一定的思想性、艺术性、时代感，富有职业学校学生情趣，不适合于中学生的任何作品均不得参赛，参赛的班级和个人必须有良好的精神文明状态，尊重并服从评委会裁决。

5、评奖办法：

①、组委会将组织以专业教师为主的评委会对节目和作品进行评比。

②、对按规定报送参赛的节目和作品分别评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

③、教育处根据各班参赛节目和作品的获奖情况，分别评出艺术节比赛团体总分优胜班级，颁发奖状。

④、教育处将各班艺术节积分计入班级量化管理评优内容。

八、其他事项

1、主管职能部门分工

教育处：负责艺术节各项活动的总体安排，组织部门责任到位及各项比赛场地、观众的调配工作。

教务处：负责各比赛场地摄影、摄像、音响器材的安排。校工会：负责教师类活动的组织安排和领导。

秘书组：负责艺术节海报的制作、获奖证书的准备和颁发及艺术节各项资料（含声像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

2、其余未尽事谊，由艺术节执委会研究确定。

长沙市财经职业专学校

2024-12-10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4页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

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声乐、器乐比赛活动方案

一、活动宗旨：

1、为了引导全校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享受高雅的声乐艺术，弘扬健康向上的艺术文化，提高全校学生的综合素质；

2、积极配合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活动的开展，及时发现和选拔一批在声乐、器乐等方面有特长、有潜力的学生，充实到学校文艺团体的队伍中来,为校表演队输送新血液。为了保证比赛活动顺利进行，作如下安排：

二、人员安排：

组 长：曾燕群

曾 锋

成 员：喻

茵

温清江 肖清宇 郭建新

李 玲 刘首飚

汤

灵

三、活动安排：

（一）报名要求：

1、每班声乐器乐比赛均可报名，也可以都不报。声乐器乐的表演形式不限制，但参赛人数最多不超过6人，即可以是一人、二人……六人组合等；每个节目时间不得超过5分钟，不少于3分钟。

2、报名时间：

①领取声乐、器乐报名表时间：12月8日（星期一）中午1：00； 地点：综合楼四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各班文娱委员。

②上交声乐、器乐报名表的时间：12月12日（星期五）中午 1：00；未按时上交的均作自动放弃。地点：综合楼一楼团委。

3、动员和培训时间、地点：

①12月15日（星期一）中午1：00。②地点：综合楼四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参加声乐、器乐比赛的全体人员以及各班文娱委员。

（二）比赛时间、地点

1、器乐比赛：17周周一（12月22日）下午1：00开始；

2、声乐比赛：17周周二（12月23日）下午1：00开始；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5页 地点：综合楼四楼会议室

（三）评委：曾燕群、喻茵、温清江、肖清宇、郭建新、李玲。

（四）主要工作人员

1、音响灯光负责人：刘首飚、黄福全、王煌

2、现场观众纪律负责人：汤灵

（五）比赛要求

1、内容要求健康向上，歌唱祖国、家乡、歌唱亲情、友情等适合中学生的校园歌曲何乐曲，充分展示学生良好的审美情趣。

2、比赛过程中，一定要遵守比赛要求，服从组委会安排，做好演出准备，提前到达比赛场地。

3、选手服装大方得体、适合学生舞台演出，可以穿演出服、化淡妆。

4、参加声乐比赛的伴奏带自备，要正确标明伴奏声道并于16周周一交团委，（伴奏碟的画面要清晰、内容要健康）。

5、比赛按抽签的顺序进行，声乐歌曲要求是用中文演唱。

6、比赛按报名总数的20%、30%、50%的比例分别评选出一、二、三等项奖。

7、比赛中若有不严肃、无纪律或不听从指挥的选手将被取消参赛资格或取消所评奖等第。8、2人以上的比赛项目，一定要指定一人为负责人。

9、声乐比赛评分按100分制，其中声乐细则：歌曲内容30分，演唱技巧50分，台风、服装及纪律20分。

10、器乐比赛评分按100分制，其细则为：音准节奏40分、演奏技巧50、台风、服装及纪律10分。

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组委会

2024年12月12日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6页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

2024年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舞蹈比赛活动方案

一、比赛形式：

各班以班为单位报名参加，比赛形式不限（群舞或独舞）

二、比赛要求：

1、内容健康、积极向上、能充分体现现代中学生的风采

2、舞蹈时间不超过5分钟

3、音乐伴奏带自备、服装道具自备

三、比赛时间：

12月24日（第十七周星期三）下午

比赛地点：综合楼四楼会议室 候场地点：四楼形体房

四、抽签时间：

12月22日（第十七周星期一）中午12点30分各班文艺委员到综合楼一楼体操房参加抽签

五、报名时间：

12月19日（第十六周星期五）下午5点前请各班文娱委员将报 名表交到综合楼一楼体艺组办公室刘恋老师处

六、评选办法

1、比赛评分细则：比赛采用十分制

舞蹈编排

3分

表演5分

音乐1分

服装道具1分

2、根据比赛分数的高低评出一、二、三等奖

七、舞蹈比赛评委：

刘

恋、喻 茵、李

玲、张

然、倪

榕

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组委会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7页 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话剧小品比赛活动方案

一、活动目的

通过话剧小品节目反映生活百态，培养学生正确的审美观，弘扬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

二、组织机构 组 长：陈智球

成 员：喻 茵、李 玲、何继青、汤 灵 刘首飚 评 委：陈智球、喻 茵、李 玲、何继青 刘首飚

三、参赛须知

１、参赛对象为荷花池校区高

一、高二年级各班，以班为单位参赛。２、每班限报一个小品或话剧参赛。

３、参赛节目要求主题突出，健康向上，真实反映校园情景或社会生活生活。４、鼓励师生共同创作，原创节目适当加分。

５、节目人数要求3-5人，话剧时间不超过6分钟，小品时间不超过四分钟，超人数超时间一律降等。

６、节目要求现场表演，播放录音对口型降等。

７、各班于12月22日将报名表交教育处何继青老师，否则作弃权处理。各项内容特别是对音乐、道具的要求要详细标出，有背景音乐于当天一起上交。８、12月22日课间操时间，各班节目负责人到教育处开会，并抽签。

三、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12月25日12：30（第十七周星期四）地点：四楼会议室

候场地点：四楼会议室控制室前走廊

注意：抽签在前五位的班级请于12：00就位，评委及工作人员12：00到位

四、评分标准

①咬字吐词2分、②表演技巧及表演形式4分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8页 ③节目内容２分、④精神面貌２分

五、评奖办法

分年级排名高

一、高二年级各设一等奖3个、二等奖5个、三等奖7-8个 单项奖：最佳表演奖数名

六、工作人员及要求

1、节目主持人：陈智球（主要负责选拔、培训主持人以及上台等事宜））

2、节目组织：何继青（负责发、收报名表，收音乐，制签抽签，12月22日召开节目负责人会，并强调比赛要求）

３、现场比赛组织：汤灵 喻茵（需纪检干部４名，主要负责上下台的衔接、舞台上突发情况等的处理、赛场布置、评委评分表和统分表的制作和统分）４、音响、灯光及摄影负责人：刘首飚

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组委会

2024年12月 12日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9页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

2024年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班级合唱比赛

预、决赛的活动方案

一、活动目的：为了培养学生正确的审美观，弘扬健康向上的音乐文化；同时为了积极配合校园文化艺术节活动的开展，丰富学生的校园文化生活，特举办本次比赛。为了保证比赛活动顺利进行，现作如下安排：

二、组织机构：

1、策 划：黎 辉、肖建军

2、组 长：彭建成、夏延刚

副组长：曾 锋、曾燕群、杨立东、杨毅群

成 员：温清江、涂倚明、汤 灵、梁 科、高娅头、顾 竞、陈智球、姚祖平、王云辉、李 玲、刘寄阳、刘首飚、黄福全、王 煌

3、评委

①预赛评委：夏延刚、喻 茵、曾燕群、曾 锋、高娅头、顾 竞

②决赛评委：黎 辉、肖建军、彭建成、夏延刚、杨立东、曾 锋、温清江、喻 茵、曾燕群

③评委负责人：曾燕群

三、预赛、决赛比赛时间、地点

1、（1）预赛时间：第17周三（12月24日）中午1：00（分年级按抽签顺序进行！先高二年级再高一年级）

（2）决赛时间：第17周周五（12月26日）下午2：00

2、预赛地点：综合楼一楼体操房，决赛地点：综合楼四楼会议室

3、决赛的候场地点：

第一候场室综合楼四楼形体房； 第二候场室在综合楼一楼体操房。

五、动员时间和地点（综合楼四楼会议室）：

1、第一次动员时间：12周星期四（11月20日）下午5：20 参加对象：高一、二各班文娱委员（带笔和本子）

2、第二次动员时间：14周星期二（12月2日）下午1：00 参加对象：高一、二各班文娱委员和各班合唱指挥人员 内容：培训各班的指挥人员并抽签以及有关音乐伴奏等事宜。

3、第三次动员时间：15周星期一（12月8日）下午1：20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10页 参加对象：高一、二各班文娱委员（带笔和本子）

4、第四次动员时间：16周星期一（12月15日）中午1：00 参加对象：高一、二各班文娱委员和指挥人员（带笔和本子）

六、比赛要求

1、歌曲要求:每班演唱两首歌曲，一首必唱歌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另一首为自选歌曲（内容要求健康向上、歌唱祖国或家乡、歌唱友情或亲情，能充分展现各班演唱技巧和水平的）。

2、无伴奏音乐不扣分，若有伴奏的乐器或碟需自备，并正确标明伴奏声 道，画面清晰，内容健康，伴奏带请在15周五下午放学以前交给刘首飚老师。

3、各班服装统一，大方、整洁，可以是校服，也可以不是，只要适合中学生、能展现当代中学生良好精神风貌的服装都可以。

4、比赛过程中，一定要遵守好纪律要求，服从节目调度的老师或学生干部的安排，要有严肃的台风和端正的参赛态度！没有通知候场和比赛的班级均在教室里，演唱完的班级，请迅速回教室上课。

5、要求每班人人必须参加，无故请假、缺席者，少一人扣0.1分,少两人扣0.2分,依次类推。

6、在歌唱比赛过程中，无指挥不扣分，但演唱一定要音高、节奏准确。

7、预赛不进行现场直播，具体要求是：高二年级抽签序号是第1的班级以班为 单位于17周周三（12月24日）中午12：40做好演出准备准时在综合楼四楼形体房与会议室侧门的过道候场；抽签序号是第2、3的班级必须以班为单位，于17周周三中午12：40做好演出准备准时在合楼四楼形体房内候场；抽签序号是4、5的必须于17周周三中午12 ：40准时在综合楼一楼体操房内候场，高二年级其余班级一律于1：30在本班教室等候调度。高一年级在17周周三下午按上课时间在在本班教室上课、候场，等候调度。

8、决赛按抽签顺序进行，要求同上。

八、评分要求

①感情充沛，精神饱满，声音洪亮，体现当代中学生蓬勃向上的朝气和活力。②力求准确掌握歌词的咬字、吐词和歌曲的音高、节奏和力度等变化。③若有指挥，要求其手势有力、节奏准确、拍点明了。④演唱形式不限。

九、评分细则

1、合唱评分标准：①咬字吐词20分、②演唱技巧及表演形式40分、③歌曲内容10分、④精神面貌10分、⑤服装10分、⑥纪律10分。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11页

2、指挥者评分标准：手势正确、清晰；能准确表达歌曲的情感内容；舞台形象佳。

十、评奖办法：

1、预 赛：按年级分别选出6个班级进入决赛。

2、单项奖：优秀指挥员数名。

十一、工作人员：

1、节目主持人：陈智球（主要负责选拔、培训主持人以及上台等事宜）

2、前台负责人：李玲（需纪检干部2名，主要负责上下台的衔接以及舞台上突发情况等的处理）

3、后台负责人：梁科（需纪检干部2名，主要负责联络节目以及候场班级的纪律）⑴决赛时体房候场区纪律、调度及人数统计负责人：姚祖平、高亚头、顾竞。⑵综合楼一楼体操房候场区节目调度及纪律负责人：汤灵（需纪检干部2名）。

4、四楼会议室现场观众的卫生及纪律负责人：涂倚明

（负责安排观众学生有序入场；安排纪检干部到各班检查观看比赛的纪律情况）

5、音响、灯光及摄影负责人：刘首飚、黄福全、王煌

6、教室电视收视情况的负责人：刘寄阳

7、会场布置负责人：杨毅群

要求：舞台上摆放合唱站台；挂横幅（内容是：2024年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班级合唱比赛）；会场中间第一、二排作评委席，摆茶几数张，三排以后为观众席。

8、所有工作人员必须在17周周三中午午12：40到岗。

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组委会

2024年12月 12日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12页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

美术、书法比赛方案

一、比赛目的

通过校园文化艺术节展示学生美术、书法方面的特长，提高学生的艺术素养，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培养学生能写能画手工制作的能力。

二、比赛项目

美术类

各种绘画形式均可，技法力求新颖、独特，中国画、油画、版画、素描、水粉画、绘画日记、线描、装饰画、各种粘贴画、临摹作品、手工制作均可。

书法类

分软笔书法、硬笔书法两种。书体不限，临摹作品均可参赛。硬笔书法作品必须用白纸自行打格书写。篆刻作品需要印蜕2—4方（请附释文）。

三、评选办法

所有参赛作品由评委评出，美术、书法每种形式评出一、二、三等奖，作品必须写好班级姓名，没有写班级姓名的作品不能参评。

四、评委名单

黄晓吾

刘巧虹

刘首飚

涂倚明

五、交作品时间

12月18日星期四下午4:30之前，由各班统一收取后，交到综合楼三楼书画训练展示室。

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组委会

2024年12月12日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13页 长沙市财经职业中专学校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

摄影比赛方案

为了引导全校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观察、发现、捕捉、思考生活中的细

一、活动宗旨：

节，提高艺术欣赏能力，丰富校园文化，弘扬摄影艺术，给我校广大摄影爱好者提供一个展示、交流、学习的平台。

二、摄影作品要求：

1、主题不限，彩色、黑白均可。作品内容要求积极向上，取材和构图力求角度新颖独特，艺术感强。

2、每班参赛作品不超过6幅（组），单幅、组照均可（组照视为一件作品）。使用胶片或数码相机拍摄均可，数码作品像素不低于 500 万像素，允许数码作品的简单调整处理。所有作品必须上交胶片或数码底片（如经处理的数码作品需将原始底片一并上交）。

3、本次参赛作品一律为 7 寸，在每幅作品背后，请认真填写作品名称、作者姓名、班级、拍摄信息。

三、评选办法

所有参赛作品由评委评出一、二、三等奖，作品必须写好班级姓名，没有写班级姓名的作品不能参评。

四、评委名单

刘首飚

黄晓吾

五、作品上交时间

12月23日星期二下午4:30之前，由各班统一收取后，交到后栋三楼校园电视台。

第11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组委会

2024年12月12日

第十一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方案第14页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